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1月23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向徐湛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6号，2018年1月21日核准），核准公司向徐湛元发行46,191,906股股份、向邓雁栋发行43,938,64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9,000万元。具体核准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后，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协议及重组方案的要求，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规定积极组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自收到核准文件之日起六十日后的每三十日公告一次实施进展情况，现公司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目前已经完成的工作

1、资产交付及过户

2018年1月26日，本次重组交易标的江门市绿顺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绿顺”）取得了江门市新会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7053379291577，江门绿顺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变更为于清池，江门绿顺的股东由徐湛元、邓雁栋变更为海南瑞泽，本公司直接持有江门绿顺100%股权，江门绿顺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8年1月30日，本次重组交易标的江西绿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绿润”）取得了德安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0424343218917B，江西绿润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变更为于清池，江西绿润的股东由徐湛元、邓雁栋变更为海南瑞泽，本公司直接持有江西绿润100%股权，江西绿润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综上，本次资产过户完成后，江西绿润、江门绿顺均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直接/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2、验资情况

2018年1月3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I10021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8年1月30日，海南瑞泽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0,130,548.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74,267,206.00元。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股份登记事项

2018年2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和《证券持有人名册》，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90,130,548股已于2018年2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毕。上述股份于2018年2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4、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2018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8年7月23日，公司收到海南省三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玖亿捌仟肆佰壹拾叁万陆仟陆佰伍拾捌元人民币”变更为“壹拾亿柒仟肆佰贰拾陆万柒仟贰佰零陆元人民币”，同时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进行了备案。

二、后续尚需完成的事项

1、公司尚需在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择机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9,000万元事项。

2、上述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尚需向主管工商登记部门办理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以及公司章程修订事宜。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后续实施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